

静宁县人民政府

关于分解落实 2026 年全县经济社会发展 主要目标和重点工作任务的通知

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，县直及省市驻静有关单位：

县十八届人大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《政府工作报告》，明确了 2026 年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和重点工作。为确保各项目标任务全面完成，现将《政府工作报告》中确定的主要指标、重点工作和 10 件为民实事予以分解，请认真抓好落实。

一、提高政治站位，强化责任担当。2026 年是“十五五”规划开局之年。各乡镇、各部门要深刻把握全县经济社会发展面临的新形势新任务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，坚决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，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，积极融入全省“七地一屏一通道”建设，紧紧围绕全市“三区一城市”目标定位和“五大行动”“五大抓手”，以县委“1156”发展思路为统揽，以“一县两区三大产业集群”为目标，把落实《政府工作报告》确定的目标任务作为重要政治任务，做到谋划在前、行动在先，攻坚克难、加压奋进，全力推动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，确保年度各项目标任务圆满完成。

二、靠实任务分工，凝聚攻坚合力。各乡镇、各部门要认真对照《全县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分解表》（附件 1）、《2026 年县政府重点工作任务分解表》（附件 2）、《2026 年县列 10 件为民

《实事分解表》（附件3）下达的16项主要目标、42项重点任务和10件为民实事，逐项压实主体责任，健全推进机制，做到任务细化、措施实化、责任具体化。各牵头单位要切实履行好牵头抓总、组织协调、统筹推进和督促检查职责，及时研究解决工作推进中的困难和问题。各配合单位要强化系统观念，加强协作配合，形成工作合力。各乡镇要切实履行属地责任，主动加强与县直有关部门的对接，不断优化工作举措，确保各项任务落到实处、见到实效。

三、强化督查问效，全力推进落实。县政府班子成员要切实抓分管工作抓在手上、扛在肩上，强化统筹督导，加力推动落实。县政府办公室要全程盯任务、及时督进展、定期问成效，督促各相关单位健全工作台账，逐项抓好落实，对进展缓慢、质量不高、影响整体工作的要进行重点督办。各牵头单位要分别于7月5日、12月25日前向县政府报告《政府工作报告》主要目标、重点任务和10件为民实事推进落实情况。

附件：1.2026年全县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分解表

2.2026年县政府重点工作任务分解表

3.2026年县列10件为民实事分解表

静宁县人民政府

2026年3月5日